

股票代碼：8107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七年(重編後)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南縣新市鄉南科一路3號
電 話：(06)505337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3-1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6-1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9
(五)關係人交易	30~34
(六)抵質押之資產	3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3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其 他	35~3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40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1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重編後)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編後)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四)所述，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重編後)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066,929千元及772,595千元，其相關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127,630千元及22,079千元，暨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之投資利益分別為157,340千元及103,937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附註揭露事項」中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對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編前之財務季報表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98)基秘字第046號函內容二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97)基秘字第331號函內容四第一項第3點規定，於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重設時，將重設後必須增加發行之普通股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損失，並據以重編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是項重編使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資本公積增加57,473千元，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57,869千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35元。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三所述，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致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33,582千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21元。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編後)之合併財務季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 博 任

會 計 師：

陳 惠 媛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前三季(重編後)		96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4,967,822	104	4,413,482	103	
417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2,566	4	118,798	3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4,785,256	100	4,294,6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及十)	4,309,650	90	4,041,956	94	
5910 營業毛利	475,606	10	252,728	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					
6100 推銷費用	69,395	1	36,17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7,967	3	99,5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086	2	86,562	2	
	260,448	6	222,309	5	
6900 營業淨利	215,158	4	30,419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804	-	5,577	-	
7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157,340	3	103,937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600	-	5,067	-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290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42,204	1	-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2,824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八)及五)	19,057	1	9,264	-	
	227,295	5	126,669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八))	37,873	1	33,69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21	-	5,080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	-	695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5,295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268	1	3,742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一)及四(八))	12,738	-	2,45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一))	13,634	-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八))	62,732	1	4,238	-	
	148,266	3	55,194	1	
7900 稅前淨利	294,187	6	101,894	2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二))	9,105	-	2,028	-	
9600 本期淨利	\$ 303,292	6	103,922	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一))(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2	1.88	0.75	0.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0	1.86	0.74	0.76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陳勁麟

會計主管：蔡明志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前三季 (重編後)	96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03,292	103,922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87,331	86,861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6,294)	(15,250)
迴轉備抵壞帳	-	(3,17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57,340)	(103,93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1,579)	1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4,095)	9,525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851	(2,824)
存貨報廢損失	1,417	3,742
債券買回利益	(5,358)	-
公司債價格重設增發股數成本認列當期損失	57,791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1,747	1,374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738	2,450
遞延所得稅利益	(17,772)	(2,16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885	3,900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	-
應收票據	(3,965)	(456)
應收帳款	312,651	(581,5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39)	24,0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62)	18,86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4,463	153,155
存貨	(16,071)	53,0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4,197)	3,299
應付票據	15,462	12,861
應付帳款	232,100	(260,0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756)	373,5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2,614	(17,370)
應付所得稅	8,528	-
應計退休金負債	(649)	(5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57,551</u>	<u>(136,7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長期股權投資	(602,990)	(467,95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2,565	24,126
購置固定資產	(215,072)	(257,057)
遞延費用增加	(21,471)	(19,1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77,762)	(17,7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72	5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64,658)</u>	<u>(737,225)</u>

(續次頁)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前三季 (重編後)	96年前三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1,580,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繳納之股款	1,506	4,832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4,405	(271,01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309,559)
買回公司債價款	(97,190)	-
償還長期借款	(72,500)	(467,500)
長期借款增加	-	90,000
買回庫藏股票	(312,205)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7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624	1,326,757
現金及約當現金匯率變動影響數	(1,378)	(3,3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3,861)	449,3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4,190	169,0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0,329	618,46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0,810	31,278
本期支付(退還)所得稅	\$ 95	(4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162,348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0,000	91,667
長期股權投資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84,850	(13,882)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 1,637	741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 -	12,990
應付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	\$ 43,600	-
僅有部份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214,605	215,805
加：期初應付款項及票據	7,418	41,252
減：期末應付款項及票據	6,951	-
支付現金	\$ 215,072	257,057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陳勁麟

會計主管：蔡明志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重編後)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五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其外人投資部份亦依「外國人投資條例」核准。本公司經核准之外人投資股本及其由核准經營範圍內所分配之盈餘均得申請結匯。本公司原名為大億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一日變更為現名。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進入科學工業園區投資，主要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包括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產品：非印刷式液晶顯示器背光元組件模組(LCD Backlight Module)及元組件。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約為670人及73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列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四)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價值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七)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壞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八)存貨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本公司與孫公司間買賣存貨之會計處理，若符合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87.04.03基祕字第076號函解釋中有關存貨風險或所有權移轉之規定，則以進銷貨交易處理。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惟有證據顯示對被投資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於每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另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如有前述情形，本公司應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十)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購建固定資產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固定資產折舊係就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已達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依估計尚可使用耐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5~8年
- 3.運輸設備：5年
- 4.辦公設備：3~5年
- 5.其他設備：1~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非營業目的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並依其成本按估計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權利金及各種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平均法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銷。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本公司將轉換公司債具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規定，於根據市價重設轉換價格時，將重設後必須增加發行之普通股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損失。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訂定勞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聘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為計算之基礎。本公司每年按月依薪資總額之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會計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該日之資產負債表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數二十八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 3.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認列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發生時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於資產負債表日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或折讓，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七)員工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計算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將所得稅抵減數認列於取得所得稅抵減之年度。

另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加徵之稅額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與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相同，惟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與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應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指用途未被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則係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因營業所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33,582千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21元。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未結清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 (10,813,064)</u>	USD12,000,000	97.10.6~97.11.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13,634,450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10,813,064元。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97.9.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重要之移轉條款	除列金額
大眾銀行	\$ 10,744,800	1,800,000,000	8,498,160	2.58%	無	註1~4	10,744,800

註：1.雙方同意各筆應收帳款承購價金為各該應收帳款債權金額(含稅)於扣除本公司與相對人依雙方交易條件所認可之銷貨折讓或銷貨退回金額及其他相關費用後之金額。

2.銀行以無追索權方式承購之應收帳款，若因相對人不能付款或發生財務困難恐屆期有不能付款之虞，所無法獲償之風險將由銀行所承擔，與本公司無涉。

3.本公司依約交付銀行債權相關證明文件並經銀行同意後得請求預支部份價金，本公司後續對於預支部份價金自由運用的權利並未受到銀行限制。

4.本公司開立備償專戶於銀行作為相對人償還應付帳款之用，本公司並同意當應收帳款相對人將帳款匯入還款帳戶時，銀行得逕行自此一備償專戶提款扣抵，本公司在未經銀行同意前不得任意對該帳戶提存款項。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出售應收帳款而應收金融機構之款項為2,168,859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存貨

其明細如下：

	97.9.30	96.9.30
商 品	\$ 142	-
原 料	164,676,727	238,868,828
在 製 品	19,446,220	42,737,026
製 成 品	<u>156,413,675</u>	<u>73,458,396</u>
	340,536,764	355,064,25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60,720,000</u>	<u>65,110,405</u>
	<u>\$279,816,764</u>	<u>289,953,845</u>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7.9.30		96.9.30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00%	\$1,507,952,758	100%	609,349,538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32,772,375	100%	163,245,417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38.59%	<u>426,204,141</u>	-	-
合計		<u>\$2,066,929,274</u>		<u>772,594,955</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貸項，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明細如下：

	97.9.30	96.9.30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 127,629,568	22,079,380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及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致股東權益發生變動，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所減少之長期股權投資、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明細如下：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資本公積	\$ -	741,476
保留盈餘	-	12,989,541
長期股權投資	\$ -	13,731,017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資本公積	\$ 1,637,527	-
長期股權投資	\$ 1,637,527	-

本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明細如下：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 250,581,524	102,535,451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525,582)	1,401,719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716,420)	-
	\$ 157,339,522	103,937,170

(五)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7.9.30	96.9.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大眾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3,000,000	3,000,00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六日按面額3,000,000元購買大眾銀行發行之次順位金融債券，到期日為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六日，其有效利率為2.75%，每年付息日為七月十六日。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出租資產

非營業目的之出租資產淨額明細如下：

	<u>97.9.30</u>	<u>96.9.30</u>
房屋及建築	\$ 168,779,446	-
減：累計折舊	<u>8,058,035</u>	<u>-</u>
	<u>\$ 160,721,411</u>	<u>-</u>

(七)短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u>97.9.30</u>	<u>96.9.30</u>
信用借款	<u>\$ 1,127,238,197</u>	<u>289,258,488</u>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之短期借款年利率區間分別為2.50%~4.75%及1.95%~6.76%。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額度分別約為1,953,972千元及2,904,298千元。

(八)應付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u>97.9.30</u>	<u>96.9.30</u>
可轉換公司債	\$ 700,000,000	700,000,000
減：已買回註銷部份	99,800,000	-
公司債折價	<u>60,287,656</u>	<u>86,756,352</u>
合計	<u>\$ 539,912,344</u>	<u>613,243,64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七日依票面金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700,000千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其主要條款如下：

- 1.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44.6元，其轉換價格係依據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再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計算。本公司債於發行後，遇有依特定情況外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轉換發行辦法中所訂公式重新計算轉換價格。另本公司應以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一年各年度之七月三十一日為基準，取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5%之轉換溢價率為調整轉換價格之依據（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80%為限。依此以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基準轉換價格調整為35.7元，並自本年十月二十七日起重新計算轉換價格為34.6元。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2.轉換期間：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3.賣回辦法：本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滿四年及滿五年時，於本公司公告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後三十日以書面要求本公司分別依面額之104.5678%、106.1364%及107.7284%行使賣回權。
- 4.贖回辦法：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或本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依贖回殖利率1.5%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向債權人贖回公司債。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700,0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	23,870,000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u>611,870,000</u>
權益組成項目－資本公積－認股權	<u><u>\$ 64,260,000</u></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按發行辦法將每股轉換價格由44.6元調整為35.7元，因而將增發之股數依規定應於重設時認列57,791,141元之損失，列入什項支出。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後，本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694%。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分別為30,490,160元及26,320,000元，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項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評價差額分別為1,925,000元及2,450,000元列入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項下。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以市價97,190,000元買回面額99,800,000元之應付公司債，因而沖銷相關科目之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買回價格</u>		<u>認列損益或權益數</u>
公司債面額	\$ 99,800,000				
公司債折價	(10,581,938)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u>5,034,840</u>				
負債組成要素	94,252,902	88,894,568			<u>\$ 5,358,334</u>
資本公積－認股權	<u>14,206,061</u>	8,295,432			<u>\$ 5,910,629</u>
	<u><u>\$ 108,458,963</u></u>	<u><u>97,190,000</u></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上列買回利益5,358,334元及權益變動調整數5,910,629元分別列入什項收入及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項下。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公司債折價攤銷轉列利息費用分別為11,747,283元及1,373,648元。

(九)長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貸 款 機 構	內 容 及 還 款 期 限	97.9.30		96.9.30	
		金 額	年 利 率	金 額	年 利 率
新竹商銀	信用貸款 每月付息，自95.4.19起分12期 攤還本金，每期三個月	\$ 20,000,000	2.75%	60,000,000	2.75%
新竹商銀	信用貸款 每月付息，自95.7.19起分12期 攤還本金，每期三個月	20,000,001	2.75%	46,666,668	2.75%
復華商銀	信用貸款 每月付息，於97.3.4到期一次 償還	-	-	15,000,000	2.65%
華僑商銀	信用貸款 每月付息，於96.7.9起分12期 攤還本金，每期三個月	17,500,000	2.60%	27,500,000	2.60%
彰化銀行	不動產抵押貸款 每月付息，自98.10.5起分12期 攤還本金，每期三個月	100,000,000	2.98%	-	-
		157,500,001		149,166,66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0,000,001		91,666,668	
		<u>\$ 107,500,000</u>		<u>57,500,000</u>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97.10.1~98.9.30	\$ 50,000,001
98.10.1~99.9.30	32,499,999
99.10.1~100.9.30	33,333,332
100.10.1~101.9.30	33,333,332
101.10.1~102.9.30	8,333,337
合計	<u>\$ 157,500,001</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退休金

本公司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7.9.30</u>	<u>96.9.30</u>
退休基金餘額	\$ <u>31,823</u>	<u>29,208</u>
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 <u>4,914</u>	<u>5,749</u>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567	648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10,333</u>	<u>10,995</u>
合計	\$ <u>10,900</u>	<u>11,643</u>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本公司轉投資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由本公司外派之員工，當期退休金費用由各子公司負擔並委由本公司統一提撥。

(十一)股東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3,000,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60,616,250股及170,413,000股。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40,131千元及員工紅利7,5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業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在案，列入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為廠房設施更新、購買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九十六年第三季辦理現金發行新股28,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預計發行價格為每股25元，嗣後經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調整發行價格為每股30元，並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為擴建廠房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每股35元。後經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修正，以現金發行普通股4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每18.5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本公司員工依持有之民國九十四年第一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所認購之普通股計413,000股，每股認購價格11.7元，發行溢價702,100元加計原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2,106,300元，合計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2,808,400元，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員工依持有之民國九十四年第一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所認購之普通股計128,750股，每股認購價格11.7元，發行溢價218,875元加計原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656,625元，合計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875,500元，其中第三季認購之普通股87,750股已提出法定登記程序之申請，惟尚待主管機關核准，餘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淨利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此項公積之提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

4. 盈餘分配及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於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區間內提撥董監事酬勞(獨立董事每年報酬不論盈虧均為200,000元，且不參與其他盈餘分配)及於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區間內提撥員工紅利，其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為之，則以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股東紅利(惟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提撥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三十為原則)，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上述員工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證期局之規定，上述員工紅利配發新股折算股票紅利股數之規定應自民國九十八年股東會決議分配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時始適用，在此之前仍應適用公司法規定以面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另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若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自結稅後淨利依章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34,443,239元、董監酬勞為10,332,971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6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	
現金	\$ 0.25
股票(依面額計)	0.25
	\$ 0.50
員工紅利－現金	\$ 3,468,637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計)	7,500,0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290,592
	\$ 14,259,229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49,098,682元及法定盈餘33,870,966元彌補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度之累積虧損。

5. 員工認股權

- (1)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訂定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次給予股數、行使價格及限制暨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四年度	
	96.12.24給予	95.7.10給予	94.7.26給予
給予股數	3,000,000股	1,500,000股	1,500,000股
行使價格	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	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	低於股票上櫃承銷價(註)
行使限制	取得兩年後行使	取得兩年後行使	取得兩年後行使
預期(現金)股利率	3.85%	4.71%	5.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6.73%	40.77%	32.80%
無風險利率	2.625%	2.00%	1.875%
預期存續期間	4年	6年	6年

註：該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於本公司股票上櫃掛牌前發行，行使價格15元介於股票上櫃承銷價格20元及發行日淨值間。

- (2)依公平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 7,884,625	3,900,000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擇權	97年前三季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4,722,000	\$ 23.64 (註1)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128,750	11.70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824,250	23.62
期末流通在外	3,769,000 (註2)	24.05 (註1)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3,769,000 (註2)	24.05 (註1)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認股權擇權	96年前三季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2,466,000	\$ 19.03 (註1)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413,000	11.7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249,000	19.76
期末流通在外	1,804,000 (註3)	19.22 (註1)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1,804,000 (註3)	19.22 (註1)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分別為4.65年及4.42年。

註1：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發行1,500,000股之認股價格為每股15元，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七日第一次調整為每股13.48元，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十七日第二次調整為每股11.70元；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日發行1,500,000股之認股價格為每股28.25元，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十七日調整為每股25.40元，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調整為每股23.50元；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行3,000,000股之認股價格為每股26元。

註2：累計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訂定之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分別有512,000股及1,102,750股因人員離職而失效，另民國九十四年度訂定之員工認股權計畫累計已行使股數為616,250股。

註3：累計至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民國九十四年度訂定之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有783,000股，因人員離職而失效，另累計已行使股數為413,000股。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庫藏股票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九日董事會決議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日起至九十七年三月九日止，預計買回庫藏股10,000,000股，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止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股東權益而買回之庫藏股計10,000,000股，購回成本為198,129,250元，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九日減資註銷，因而沖銷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56,600,000元及借記保留盈餘41,529,250元。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止，預計買回庫藏股5,000,000股，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止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計5,000,000股，購回成本為114,076,100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董事會尚未決議減資基準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收買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且持有之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7.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294,186,974	303,291,818	101,893,763	103,921,37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294,186,974</u>	<u>303,291,818</u>	<u>101,893,763</u>	<u>103,921,37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61,647,454	161,647,454	135,963,370	135,963,370
員工認股權	251,939	251,939	1,054,135	1,054,135
估計員工紅利(註)	1,510,668	1,510,668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u>163,410,061</u>	<u>163,410,061</u>	<u>137,017,505</u>	<u>137,017,505</u>
基本每股盈餘	\$ <u>1.82</u>	<u>1.88</u>	<u>0.75</u>	<u>0.76</u>
稀釋每股盈餘	\$ <u>1.80</u>	<u>1.86</u>	<u>0.74</u>	<u>0.76</u>

註：係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估計之員工紅利，按其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每股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潛在普通股。

轉換公司債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假設此無償配股已於財務報表提出日前配發，其擬制性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之淨增加數	4,918,645	4,918,645	4,256,291	4,256,291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u>166,566,099</u>	<u>166,566,099</u>	<u>140,219,661</u>	<u>140,219,661</u>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之淨增加數	4,925,142	4,925,142	4,283,476	4,283,47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u>168,335,203</u>	<u>168,335,203</u>	<u>141,300,981</u>	<u>141,300,981</u>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u>\$ 1.77</u>	<u>1.82</u>	<u>0.73</u>	<u>0.74</u>
擬制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u>\$ 1.75</u>	<u>1.80</u>	<u>0.72</u>	<u>0.74</u>

(十二)所得稅

本公司非免稅所得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623,179	-
遞延所得稅利益	(17,771,795)	(2,165,83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772	138,217
所得稅利益	<u>\$ (9,104,844)</u>	<u>(2,027,614)</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課稅所得額調節及當期所得稅費用項目明細如下：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財務所得額	\$ 294,186,974	101,893,763
永久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利益)	93,242,002	(1,401,719)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250,581,524)	-
公司債贖回利益	(5,358,334)	-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813,064	-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925,000	-
銷貨收入財稅差異數	(4,883,327)	-
其他	57,783,755	(152,097)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支付數及提撥數高於淨退休金成本	(648,000)	(567,000)
壞帳財稅差異	-	(3,294,111)
已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8,362,982	(2,513,61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4,094,802)	9,525,214
銷貨退回及折讓財稅差異	(16,888,755)	(15,249,873)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102,535,451)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2,450,000
公司債折價攤銷財稅差異	11,747,283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財稅差異	(19,592)	(42,705,724)
虧損扣抵	(113,595,879)	-
課稅所得額	<u>\$ 51,990,847</u>	<u>(54,550,611)</u>
應納稅額	\$ 12,987,712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4,258,647	-
投資抵減	<u>(8,623,180)</u>	<u>-</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8,623,179</u>	<u>-</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廢回升利益	\$ 4,898	10,676,43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612,500)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668,481)	3,812,46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2,936,821)	-
退休金成本高於退休金提撥數之財稅差異數	162,001	141,750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39,886,248)	25,633,863
已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2,090,746)	628,40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8,523,701	(2,381,303)
壞帳財稅差異	-	823,528
虧損扣抵	36,572,191	(13,637,729)
投資抵減	3,417,913	(5,564,491)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2,432,5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減少數	<u>(23,302,703)</u>	<u>(21,686,250)</u>
遞延所得稅利益	<u>\$ (17,771,795)</u>	<u>(2,165,831)</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與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7.9.30		96.9.30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60,720,000	15,180,000	65,110,405	16,277,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9,525,214	2,381,303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2,450,000	612,500
壞帳財稅差異數	3,294,111	823,528	-	-
銷貨退回及折讓財稅差異數	36,744,838	9,186,209	343,454	85,864
虧損扣抵	-	-	14,638,074	3,659,519
投資抵減	-	-	1,005,891	1,005,891
		<u>25,189,737</u>		<u>24,022,678</u>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34,094,802	8,523,701	-	-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2,847,142</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6,666,036</u>		<u>11,175,536</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公司債折價攤銷財稅差異	\$ 17,260,406	4,315,102	-	-
退休金成本高於退休金提撥數之財稅差異	4,914,094	1,228,523	5,749,094	1,437,274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	-	12,520,963	3,130,241
虧損扣抵	-	-	54,550,611	13,637,652
投資抵減	12,292,458	<u>12,292,458</u>	11,570,896	<u>11,570,896</u>
		<u>17,836,083</u>		<u>29,776,063</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6,146,229</u>		<u>29,776,063</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689,854</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43,025,820</u>		<u>53,798,7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8,523,701</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6,146,229</u>		<u>42,623,205</u>

本公司應付(退)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7.9.30	96.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623,179	-
扣繳稅額	(95,127)	(108,373)
以前年度應退所得稅	<u>(272,395)</u>	<u>(6,416)</u>
應付(退)所得稅淨額	\$ 8,255,657	(114,789)
應退所得稅(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272,395</u>	<u>114,789</u>
應付所得稅	<u>\$ 8,528,052</u>	<u>-</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投資抵減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惟此等新設備自取得日起三年內不得出售或廢棄，否則已抵減金額須依法繳付。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扣抵之投資抵減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金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六年度	\$ 6,664,688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u>5,627,770</u>	民國一〇一年度
	<u>\$ 12,292,458</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五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242千元，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對具有中華民國居住者身分之股東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0.16%及0%。

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304,349,039元及90,931,836元，係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累積盈虧。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7.9.30</u>		<u>96.9.30</u>	
	評價方式		評價方式	
	<u>帳面價值</u>	<u>估計之金額</u>	<u>帳面價值</u>	<u>估計之金額</u>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0,813	10,813	-	-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30,490	30,490	26,320	26,320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資訊：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含應收利息、應收退稅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除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公司其餘各項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9.30		96.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00	3,000	3,000	3,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525	6,525	6,597	6,597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107,500	107,500	57,500	57,500
應付公司債	539,912	595,819	613,244	676,340
存入保證金	608	608	-	-

- (2)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之折現率為2.75%，與其有效利率相同。
- (3)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營業目的而產生之存出保證金等，此類金融商品多為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現金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係約定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係公平價值之合理估計。
- (5)應付公司債：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包括未攤銷折價部份，其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6)存入保證金：由於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難以估計，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3.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除現金及約當現金無公平價值評價需要外，其餘係以評價方式估計之。
- 4.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000,000元及403,100,000元暨金融負債分別為539,912,344元及613,243,648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57,555,558元及233,369,801元暨金融負債分別為1,284,738,198元及438,425,156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匯率變動風險，與金融機構訂定遠期外匯買賣及外匯選擇權合約，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僅於本公司有相對之外幣債權債務部位限額內予以承作，故市場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應不致有重大影響。另前述於遠期外匯買賣及外匯選擇權合約外之外幣債權債務中未能有效避險之淨部位，仍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繫於外幣匯率變動之市場風險，其中主要則為美元貶值或升值，將產生匯兌損失或利益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金融資產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機構，故產生信用風險機率不重大。另，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類金融商品。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銷貨對象集中與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約為1,904,168千元及2,222,989千元。若交易相對人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與前述餘額相等。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為被投資公司保證擔保之金額分別約為2,039,796千元及425,028千元。該擔保主係與融資及營運活動有關之保證，且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價值已重大減損，致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假設被保證人所有額度用盡且無法償還貸款時，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本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所提供之保證對象多為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因此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所承擔之外幣債務，可能因市場匯率變動而使該資產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故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選擇權合約，以進行避險。依此政策，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如避險交易未符合使用避險會計之條件，則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薩摩亞大億科技)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模里西斯大億科技)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薩摩亞寧波大億)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 Billion Co., Ltd.(以下簡稱Grand Billion)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Asia Rise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簡稱Asia Rise)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大億科技)	本公司間接持股81%之被投資公司
Kencapital Trading Co., Ltd(以下簡稱Kencapital)	本公司間接持股99%之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96年10月30日結束營業)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波大億科技)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吳江大億光電)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大億光電)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儒億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親屬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伯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億光能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股38.59%之被投資公司
日商斯坦雷電氣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日商斯坦雷公司)	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已於民國96年8月27日辭任)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款項

(1)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金額如下：

	<u>97年前三季</u>		<u>96年前三季</u>	
	<u>金額</u>	<u>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u>	<u>金額</u>	<u>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u>
寧波大億科技	\$ 303,275,726	6	195,825,407	5
南京大億科技	20,206,180	1	91,145,885	2
吳江大億光電	8,461,366	-	-	-
深圳大億光電	8,019,343	-	-	-
	<u>\$ 339,962,615</u>	<u>7</u>	<u>286,971,292</u>	<u>7</u>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因上述銷貨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97.9.30		96.9.30	
	金額	佔全部應收票據及帳款之%	金額	佔全部應收票據及帳款之%
寧波大億科技	\$ 146,940,995	6	137,202,834	5
南京大億科技	10,958,018	1	-	-
深圳大億光電	8,309,143	-	-	-
吳江大億光電	32,170	-	-	-
減：備抵壞帳	-	-	-	-
	<u>\$ 166,240,326</u>	<u>7</u>	<u>137,202,834</u>	<u>5</u>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銷售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分別為30~180天及90~180天，銷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除寧波大億科技為360天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另銷貨價格與一般銷貨無同類之銷貨可資比較。

2.進貨及應付款項

(1)本公司自關係人進貨及委託關係人加工支出金額如下：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進貨金額	佔當期進貨淨額之%	進貨金額	佔當期進貨淨額之%
南京大億科技	\$ 827,723,676	22	1,453,642,658	41
吳江大億光電	523,457,294	14	-	-
寧波大億科技	9,272,961	-	47,980,846	1
深圳大億光電	45,717,248	1	-	-
	<u>\$ 1,406,171,179</u>	<u>37</u>	<u>1,501,623,504</u>	<u>42</u>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加工費用	佔當期加工費用之%	加工費用	佔當期加工費用之%
儒億公司	\$ 2,589,499	6	2,221,430	4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因上述進貨、加工支出及購置設備交易而產生之應付關係人之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7.9.30		96.9.30	
	應付帳款	佔全部應付票據及帳款之%	應付帳款	佔全部應付票據及帳款之%
吳江大億光電	\$ 157,530,747	12	-	-
南京大億科技	106,618,604	8	501,538,346	39
寧波大億科技	1,477,149	-	-	-
儒億公司	9,042,419	-	5,753,865	-
深圳大億光電	48,049,995	4	-	-
日商斯坦雷公司	-	-	3,318,288	-
	\$ 322,718,914	24	510,610,499	39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自一般進貨廠商之進貨付款期限為150天內，對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期限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自一般進貨廠商之進貨付款期限為30~150天，自儒億公司之進貨付款期限為30~90天，自南京大億科技及寧波大億科技之進貨付款期限分別為60~90天及60天。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顯著不同。

3. 財產交易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向日商斯坦雷公司購買模具設備列入固定資產為21,265,877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款項為3,318,288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向儒億公司購買模具設備列入固定資產分別為11,120,213元及9,298,603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為9,042,419元及5,753,865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

4. 技術援助契約

本公司與日商斯坦雷公司訂有技術援助契約，於民國八十九年度本公司已依約支付定額權利金6,000,000元(列為遞延費用)。另依此合約規定，本公司須再依契約約定之製成品淨銷售額之一定比例計付技術報酬金。民國九十五年一月起依製成品尺吋類別分別按淨銷售額之1%及3%計付技術報酬金，自民國九十六年四月起僅對NB系列產品之淨銷售額之3%計付技術報酬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對日商斯坦雷公司之技術報酬金費用為14,353,666元(列入製造費用)；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支付之技術報酬金為14,353,666元，列入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借款所為之保證明細如下：

	97.9.30		96.9.30	
	保證額度	已動用額度	保證額度	已動用額度
薩摩亞大億科技	\$ 70,774,000	48,255,000	-	-
	(2,200,000美元)	(1,500,000美元)		
模里西斯大億科技	32,170,000	-	32,620,000	-
	(1,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Kencapital	-	-	16,310,000	9,786,000
			(500,000美元)	(300,000美元)
薩摩亞寧波大億	1,238,545,000	965,100,000	32,620,000	16,310,000
	(38,500,000美元)	(30,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500,000美元)
Grand Billion	32,170,000	6,434,000	-	-
	(1,000,000美元)	(200,000美元)		
南京大億科技	72,382,500	49,009,290	182,998,200	147,116,200
	(2,250,000美元)	(1,523,447美元)	(5,610,000美元)	(4,510,000美元)
寧波大億科技	257,360,000	164,067,000	65,240,000	65,240,000
	(8,000,000美元)	(5,100,000美元)	(2,000,000美元)	(2,000,000美元)
吳江大億光電	169,535,900	92,559,825	65,240,000	11,582,259
	(5,270,000美元)	(2,688,000美元； 1,290,000人民幣)	(2,000,000美元)	(355,066美元)
茂伯公司	80,000,000	-	30,000,000	2,000,000
深圳大億光電	86,859,000	70,894,731	-	-
	(2,700,000美元)	(500,000美元； 11,615,923人民幣)		
	<u>\$ 2,039,796,400</u>	<u>1,396,319,846</u>	<u>425,028,200</u>	<u>252,034,459</u>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薩摩亞寧波大億為共同借款人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七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為美金伍仟萬元整，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為期三年，依該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於合約存續期間內，隨時維持有效應收帳款維持率，即(合格應收帳款金額+收款專戶餘額)大於或等於110%*聯貸案借款餘額，其中對薩摩亞寧波大億之中期放款授信額度為美金參仟萬元整，可循環動用，合約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不低於11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或或有負債之總和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高於220%。
前述「或有負債」係指符合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對外背書保證金額。「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
- (3)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二倍。
-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貳拾伍億元。

前述財務比率與規定應依每年年底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書為基礎，每半年核計一次，並於額度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且須由本公司之財務主管依合約規定出具無違反承諾事項之聲明。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薩摩亞寧波大億上述聯合授信合約之借款餘額為美金29,000,000元整，本公司已提供應收帳款724,647,772元及銀行備償專戶377,761,772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供為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計算有效應收帳款維持率。

6.其他

(1)本公司因業務需要代收代付聯屬公司款項而產生之應收代墊款明細如下：

	97.9.30	96.9.30
薩摩亞寧波大億	\$ 10,733,012	5,480,313
Grand Billion	7,738,970	1,215,914
寧波大億科技	2,661,194	11,634,996
模里西斯大億科技	461,973	2,533,589
Asia Rise	-	46,130
南京大億科技	-	6,990,670
大億光能公司	1,625,416	206,020
薩摩亞大億科技	1,125,435	178,706
吳江大億光電	-	777,021
	\$ 24,346,000	29,063,359

上述應收代墊款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出租部份廠房予大億光能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而產生之租金收入7,897,317元及尚未收訖款項2,069,921元(含稅)，分別列入營業收入—什項收入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抵質押之資產

其明細如下：

抵質押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7.9.30	96.9.30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 213,448,960	-
出租資產	長期借款	12,501,873	-
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子公司短期借款及背書保證	377,761,772	17,743,708
應收帳款	子公司短期借款	724,647,772	-
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進、出口保稅貨物	3,000,000	3,000,000
		\$ 1,331,360,377	20,743,70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關係人交易除外)

(一)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購置原物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157,235千元及126,444千元。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二)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廠房增修與國內營造公司訂定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164,952千元及9,0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工程款約分別為149,717千元及3,471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未完工程項下。
- (三)本公司承租土地所簽訂之租賃契約，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未來年度應付租金總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97.10.1~98.9.30		\$ 7,394,880
98.10.1~99.9.30		7,394,880
99.10.1~100.9.30		7,394,880
100.10.1~101.9.30		7,394,880
101.10.1~102.9.30		7,394,880
102.10.1~107.9.30		36,974,400
107.10.1~112.9.30		23,591,400
112.10.1以後		4,304,040
合計		<u>\$ 101,844,240</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40,131千元及員工紅利7,5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董事會決議，減資並註銷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至八月二十六日止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市場買回之本公司普通股5,000,000股，並訂定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八日為減資基準日，計註銷股份5,000,000股減少資本額50,000,000元。

十、其 他

(一)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7年前三季			96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182,394,738	94,876,589	277,271,327	175,230,882	61,033,822	236,264,704
勞健保費用		12,943,524	3,867,741	16,811,265	14,184,325	3,848,806	18,033,131
退休金費用		8,296,832	2,603,832	10,900,664	8,991,229	2,652,004	11,643,233
其他用人費用(註1)		11,574,696	3,579,365	15,154,061	11,227,169	8,596,408	19,823,577
折舊費用(註2)		48,636,031	21,369,925	70,005,956	42,771,123	32,064,518	74,835,641
攤銷費用		6,688,331	9,009,436	15,697,767	5,128,674	6,897,724	12,026,398

註：其中含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估計之員工紅利34,443,239元。

註1：其他用人費用包含退職所得、伙食費、職工福利及訓練費。

註2：未包含出租資產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折舊費用1,627,306元。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重編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行且約定將根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轉換公司債，原發行時將價格賣權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主債務商品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含相關折溢價），具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續後按公平價值衡量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應付公司債，並按原始認列金額衡量認列為權益之轉換權。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發布(98)基秘字第046號解釋函，故本公司依該解釋函內容二規定，於該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重設時依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內容四第一項第3點之規定處理，並據以重編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上述重編對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科目	重編前	重編後	增(減)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1,185	5,911	4,726
資本公積－認股權	55,098	107,845	52,747
什項支出	4,940	62,732	57,792
本期淨利	361,161	303,292	(57,869)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2.23	1.88	(0.3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關係						
0	本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13,212	70,774 (2,200,000美元)	70,774 (2,200,000美元)	不適用	2.33 %	3,033,031
0	本公司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32,170 (1,000,000美元)	32,170 (1,000,000美元)	不適用	1.06 %	3,033,031
0	本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1,238,545 (38,500,000美元)	1,238,545 (38,500,000美元)	不適用	40.84 % (註2)	3,033,031
0	本公司	Grand Billion Co., Ltd	孫公司		1,213,212	32,170 (1,000,000美元)	32,170 (1,000,000美元)	不適用	1.06 %	3,033,031
0	本公司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112,595 (3,500,000美元)	72,383 (2,250,000美元)	不適用	2.39 %	3,033,031
0	本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328,134 (10,200,000美元)	257,360 (8,000,000美元)	不適用	8.49 %	3,033,031
0	本公司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169,536 (5,270,000美元)	169,536 (5,270,000美元)	不適用	5.59 %	3,033,031
0	本公司	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13,212	86,859 (2,700,000美元)	86,859 (2,700,000美元)	不適用	2.86 %	3,033,031
0	本公司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13,212	80,000	80,000	不適用	2.64 %	3,033,031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40%為限。

註2：依背書保證當時匯率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淨值計算，未超過4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母公司	基金及投資	30,390,000	1,507,952,758	100 %	1,507,952,758		
本公司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0,200,000	132,772,375	100 %	132,772,375		
本公司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45,000,000	426,204,141	38.59 %	426,204,141		
本公司	大眾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	-	3,000,000	-	3,000,00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260,000	859,530,001	10,130,000	312,992,000	-	-	-	-	30,390,000	1,507,952,758 (註1)
本公司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000,000	198,558,088	25,000,000	250,000,000	-	-	-	-	45,000,000	426,204,141 (註1)

註1：包括購入成本及依權益法認列之金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註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146,941	3.17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一)及四(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業務	202,000,000	162,000,000	20,200,000	100%	132,772,375	(72,525,582)	(72,525,582)	子公司
本公司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薄膜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技術業務	450,000,000	200,000,000	45,000,000	38.59%	426,204,141	(57,647,242)	(20,716,420)	子公司
本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979,835,860	666,843,860 (美金20,260,000)	30,390,000	100%	1,507,952,758	250,581,524 (美金8,070,778)	250,581,524 (美金8,070,778)	子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68,562,160 (美金2,000,000)	68,562,160 (美金2,000,000)	2,000,000	100%	3,902,877	(77,676,971) (美金2,501,835)	(77,676,971) (美金2,501,835)	孫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633,344,200 (美金19,600,000)	498,802,200 (美金15,260,000)	19,000,000	100%	1,303,762,468	403,128,624 (美金12,984,045)	403,128,624 (美金12,984,045)	孫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Billion Co., Ltd.	薩摩亞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189,150,000 (美金6,000,000)	97,400,000 (美金3,000,000)	6,000,000	100%	120,227,161	(44,563,470) (美金1,435,309)	(44,563,470) (美金1,435,309)	孫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Asia Rise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	-	-	-	100%	-	43,467 (美金1,400)	43,467 (美金1,400)	孫公司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寶安區松崗鎮工業區	背光模組及相關光學原組件等之生產業務	86,700,000 (美金2,790,000)	-	-	100%	61,004,504	(29,528,846) (美金951,071)	(29,528,846) (美金951,071)	孫公司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背光模組及相關光學原組件等之生產業務	68,562,160 (美金2,000,000)	68,562,160 (美金2,000,000)	-	81%	1,713,377	(88,105,827) (美金2,837,730)	(71,365,720) (美金2,298,561)	孫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背光模組及相關光學原組件等之生產業務	633,344,200 (美金19,600,000)	498,802,200 (美金15,260,000)	-	100%	1,344,735,263	418,866,332 (美金13,490,928)	418,866,332 (美金13,490,928)	孫公司
Grand Billion Co., Ltd.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	中國吳江經濟開發區	背光模組及相關光學原組件等之生產業務	189,150,000 (美金6,000,000)	97,400,000 (美金3,000,000)	-	100%	137,130,579	(32,067,259) (美金1,032,829)	(32,067,259) (美金1,032,829)	孫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1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4,340 (美金2,000,000)	64,340 (美金2,000,000)	4.12%	2	-	營業週轉	-	-	-	1,213,212	1,213,212
1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32,930 (美金29,000,000)	932,930 (美金29,000,000)	4.5%	2	-	營業週轉	-	-	-	1,213,212	1,213,212

註：係屬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性質。

註1：該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大億科技當期淨值4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	期末背書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1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213,212	60,467 (1,879,593美元)	32,170 (1,000,000美元)	不適用	1.06 %	3,033,031

註：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大億科技當期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0.16 %	-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0,000	23,100,000	6.42 %	-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凱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5,000	11,700,000	1.62 %	-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60,000,000	19.94 %	-	
茂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築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5,000	-	22.32 %	-	
大億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北儒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14,500,000	1.16 %	-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902,877	100 %	3,902,877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000,000	1,303,762,468	100 %	1,303,762,468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Billion Co., Ltd.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0	120,227,161	100 %	120,227,161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股權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1,004,504	100 %	61,004,504	
大億科技(模里西斯)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股權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13,377	81 %	1,713,377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股權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44,735,263	100 %	1,344,735,263	
Grand Billion Co., Ltd.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股權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7,130,579	100 %	137,130,579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母公	14,660,000	21,321,555	4,340,000	4,340,000	-	-	-	-	19,000,000	40,527,276 (註)
寧波大億(薩摩亞)有限公司	寧波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寧波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	-	22,088,306	-	4,340,000	-	-	-	-	-	41,800,910 (註)

註：期末金額包括購入成本及依權益法所認列之金額。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寧波大億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03,276	31 %	360天	無顯著不同	考量實際經營需求	(146,941)	(13) %	
寧波大億科技	南京大億科技	聯屬公司	進貨	305,344	32 %	30~90天	"	無顯著不同	(80,934)	(1) %	
南京大億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27,724)	(73) %	60天	"	"	106,619	54 %	
南京大億科技	寧波大億科技	聯屬公司	銷貨	(305,344)	(27) %	30~90天	"	"	80,934	41 %	
吳江大億光電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23,457)	(97) %	60天	"	"	157,531	94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南京大億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	106,619	3.14	-	-	72,216	-
吳江大億光電	本公司	母公司	157,531	5.55	-	-	64,246	-
薩摩亞寧波大億	寧波大億科技	子公司	932,930	-	-	-	-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公司名稱	衍生性金融商品	契約本金	期 間	公平市價
寧波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買入美金/賣出人民幣	USD 6,085,534	98.2.27~98.3.11	6,667,855

大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	81,468,000 (USD2,48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68,562,160 (USD2,000,000)	-	-	68,562,160 (USD2,000,000)	81 %	依據其自結之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71,365,720 (美金2,298,561)	1,713,377 (USD53,260)	-
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	613,544,200 (USD19,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498,802,200 (USD15,260,000)	134,542,000 (USD4,340,000)	-	633,344,200 (USD19,600,000)	100 %	依據其自結之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利益 418,866,332 (美金13,490,928)	1,344,735,263 (USD41,800,910)	-
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	189,150,000 (USD6,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97,400,000 (USD3,000,000)	91,750,000 (USD3,000,000)	-	189,150,000 (USD6,000,000)	100 %	依據其自結之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32,067,259 (美金1,032,829)	137,130,579 (USD4,262,685)	-
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	86,700,000 (USD2,79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	86,700,000 (USD2,790,000)	-	86,700,000 (USD2,790,000)	100 %	依據其自結之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29,528,846 (美金951,071)	61,004,504 (USD1,896,31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77,756,360 (USD30,390,000)	1,068,044,000 (USD33,200,000)	2,227,001,839

註：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重大交易事項：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大億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寧波大億科技有限公司、大億光電(吳江)有限公司及大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請詳附註五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